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地履行工作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发挥专业特长，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王玉荣女士，中国国籍，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9 年 1 月至今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技术经济及管理学系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1996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技术经济及管理学学系主任、2010 年 10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创新与创业研究中心主任；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本人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任职；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本人未从公司或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所有会议。在董事会会议上，本人本着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忠实与勤勉义务的原则，依法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专业能力，审慎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并对相关议案发表意见。

2024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涉及的重大事项未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本人 2024 年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玉荣	6	5	1	0	否	3
-----	---	---	---	---	---	---

（二）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 2 次。

专门委员会名称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2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4	/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审议与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包括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及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本人认为相关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股东大会等多种方式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了解中小投资者的关注点、诉求和意见；同时在日常履职过程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权，积极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及其合法权益。

（五）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经营活动，利用出席现场会议、参加现场培训、会议沟通等各种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考

察及了解，并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保持沟通与联系，时刻关注公司经营活动、规范运作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为公司提供独立、专业的建议，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及时通过电话、微信及电子邮件等方式保持联系，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充分保证了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本人对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总结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人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本人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中国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要求，公司已建立起合理、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相关内控手段已基本覆盖企业运营的各个环节，能够防范并及时发现企业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问题。

（五）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选聘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对该审计机构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同意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事项。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的事项。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

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航天软件关于 2021-2023 年任期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本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薪酬发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等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本人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

和规范运作提供意见和建议，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的精神，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专业性及独立作用，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促进公司提高科学决策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王玉荣

2025 年 3 月 27 日